



第五十四届会议**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0 (a)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21 世纪议程》
和《进一步执行 21 世纪议程方案》的
执行情况

委员会副主席道尔·马图特先生(秘鲁)按照就决议草案 A/C.2/54/L.22 举行的
非正式协商提交的决议草案

加强有关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的各项国际文书间的互补性

大会,

回顾其第十九届特别会议通过的《进一步执行 21 世纪议程方案》,¹特别是题为
“国际体制安排”的第四部分,

又回顾其 1998 年 12 月 15 日题为“有关环境与发展的国际体制安排”的第
53/186 号决议和 1999 年 7 月 28 日题为“秘书长关于环境与人类住区的报告”的第
53/242 号决议,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有关环境与发展的国际体制安排的报告,²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 1999 年 2 月 4 日通过的题为“促进全球环境
问题和人类需要的相互联系”的第 20/28 号决定,³

强调按照各项有关公约采取的政策决定都是作为自主的理事机构的缔约方会议
分别作出的,

¹ S-19/2 号决议, 附件。

² A/54/468。

³ 见《大会正式记录, 第五十四届会议, 补编第 25 号》(A/54/25), 附件。

注意到各项有关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的公约处于不同的执行阶段,并确认大会在执行环境公约和与环境有关的公约及履行其中所载承诺取得进展方面的作用,

赞赏地注意到国家、双边、区域和国际各级为执行环境公约和与环境有关的公约继续开展的有关工作,

重申按照《进一步执行 21 世纪议程方案》第四部分的规定,必须通过在政府间一级改善政策协调使各政府间组织和进程更加协调一致,还必须继续并进一步协力加强各有关决策机构秘书处之间的合作,

强调各项环境公约需要继续落实符合其规定和充分响应《21 世纪议程》⁴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 鼓励《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和《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和常设秘书处进一步审查适当的机会和措施,以加强其互补性,并更好地对这三项公约之间的生态联系进行科学评估;

2. 强调需要综合地考虑各种联系,包括《21 世纪议程》⁴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和部门与跨部门方面的联系,

3. 强调各方,包括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内必须促进并支持环境公约和与环境有关的公约之内和相互间的联系和协调,并充分尊重各公约秘书处的地位和有关公约缔约方会议的自主决策权,在这方面支持秘书长的提议,按照大会第 53/242 号决议规定,设立一个环境管理小组,以便提高环境和人类住区领域的机构间协调;

4. 赞赏地注意到其第 53/186 号决议执行中所取得的所有进展;

5. 鼓励各项环境公约和与环境有关的公约和国际组织的秘书处,充分尊重各公约秘书处的地位和各有关公约缔约方会议的自主决策权,加强合作,以便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各级促进这些公约的执行取得进展,采取的办法是:

(a) 查明为促进各缔约方履行对各项公约所作的承诺而采取的活动的互补性机会;

(b) 鼓励有关的国际组织,例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各公约秘书处、其附属机构、联合国秘书处和有关的国际科学机构等,从事进一步的科学分析,以查明具有多种潜在利益的可能活动,并将其提请缔约方会议予以注意;

(c) 促使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及机制更加有效和协调一致地支持旨在执行公约、尤其是能力建设领域的全国活动;

(d) 处理各种实际问题,例如更有效交换信息、提高认识、精简国家报告;

(e) 应要求支持在国家一级采取综合统一的方式执行各项环境公约和与环境有关的公约;

⁴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93.I.8 和更正),第一卷《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 I,附件

(f) 将有关问题提交大会和有关政府间机构予以注意,供会员国审议,并拟订商定政策建议,以期促进采用统一方式;

6. 请秘书长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和各公约执行秘书协商,编写一份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提交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供其进一步审议。
